

台北市立弘道國中一一二學年度第二學期 七年級 視覺藝術 課程計劃

授課教師：李佳樺

教學單元	百變點線面	立體造形大探索	攝影的視界	街頭秀藝術
單元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認識點線面等藝術元素。 2. 認識平面構成的技巧與運用。 3. 透過相關技巧觀察生活中的構成之美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觀察生活中的物體造形，並了解造形與機能的關係。 2. 認識立體造形的表現技法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欣賞各類型的攝影作品。 2. 學習攝影的構圖法則與光影運用。 3. 利用智慧型手機或數位相機練習拍攝攝影作品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欣賞生活周遭的公共藝術。 2. 透過地區之公共藝術設計瞭解當地的歷史發展與人文風情。 3. 嘗試於校園中規劃公共藝術作品。
評量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作品表現 2. 紙筆測驗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習單 2. 作品表現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作品表現 2. 紙筆測驗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習單
教學要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遵守課堂秩序。 (遲到、曠課、缺席、擾亂上課秩序均依校規登記懲處) 2. 確實攜帶指定用具。 (未確實攜帶指定用具者將扣平時成績) 3. 準時繳交作業。 (作業缺交者該次成績以 0 分計算) 			
成績計算	<p>平時：1. 學習單、作品表現 (40%) 2. 學習態度 (20%)</p> <p>定期：1. 期中作品評鑑 (20%) 2. 期末筆試 (20%)</p> <p>以上為計分原則，可能依學生實際情況彈性調整。</p>			
費用預估	<p>本學期材料費每人約 150 元。 (個人使用的畫筆、調色盤等工具材料依廠牌、品質會有價格差異，請依個人實際需求購買，不列入共同費用。)</p>			